

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86 (510)68798988
传真：86 (510)68567788
电子信箱：mail@gztycpa.cn

Wuxi . Jiangsu . China
Tel: 86 (510)68798988
Fax: 86 (510)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苏公W[2023]E1142号

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斯特）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贝斯特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贝斯特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贝斯特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贝斯特董事会编制的上述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贝斯特董事会编制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贝斯特募集资金2022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4月19日



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2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71号）同意，本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公司债券”）。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60,000万元，每张面值100元，共计600.00万张，按面值发行，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8,353,556.6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1,646,443.4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11月6日全部到账，并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W[2020]B117号《验证报告》验证。

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59,164.64
减：募投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2,367.10
其中：自筹资金先期投入置换金额	7,659.32
募投项目 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4,515.88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加：累计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减手续费）	1,202.76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8,000.31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期末余额	8,000.00

注 1：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中：存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0.31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以及结构性存款账户余额 8,000.00 万元。

注 2：本专项报告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合计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统称“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 3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2 年，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行使相应的权利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任何违法违规情形。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明细情况列式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专户账号	存放金额	备注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8110501012401636731	3,039.57	
2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1889300000888	4.2	

序号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专户账号	存放金额	备注
3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1649100000906	11.96	
合计			3,055.73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抓住市场机遇，保证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实际进度需要，通过银行借款、自有资金等方式筹集资金支付相关投资款项。自公司可转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20年3月25日至2020年11月23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76,593,225.24元。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募投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苏公W[2020]E1493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2020年11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76,593,225.24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020年，公司完成了募集资金置换工作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品种。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11月1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的闲置募

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品种。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本报告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述理财产品取得投资收益 335.10 万元，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述理财产品未到期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	购买日	赎回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华泰证券	宸益 21610 号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2022/7/29	2023/7/29	净值型
2	方正证券	金添利 D202 号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2022/2/9	2023/2/8	4.00%
3	方正证券	金添利 D226 号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2022/4/19	2023/4/19	3.70%
4	方正证券	金添利 D251 号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2022/8/3	2023/2/7	3.20%
	合计			8,000.00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况。

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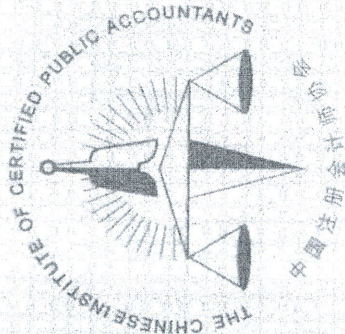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已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		59,164.6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15.8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367.1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700 万件新能源汽车功能部件及涡轮增压器零部件建设项目	否	53,000.00	53,000.00	14,515.88	45,367.10	85.60%	2022年3月25日	909.54	909.54	是(注 1)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000.00	7,000.00		7,000.00	100.00%	--	--	--	--	否
合计	--	60,000.00	60,000.00	14,515.88	52,367.10	--	--	909.54	909.5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具体情况见本报告三、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具体情况见本报告三、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募投项目厂房主体工程已于 2021 年末完成，尚余部分配套工程尚未完成，另外募投项目相关设备正在按项目进度投入过程中。公司募投项目承诺从项目建设开始第七年完全达产，目前募投项目尚未完全达产，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159.08 万元，相应实现效益 909.54 万元。



姓名 Full name 赵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4-02-1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2041984021635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320200280076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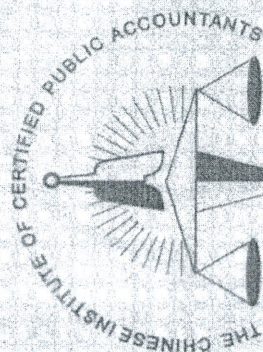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年 5月 28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孙诗雪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7-01-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30319870116462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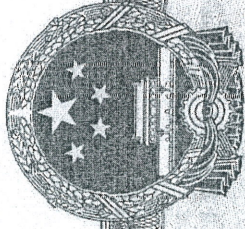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202002801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6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2006662022062200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078269333C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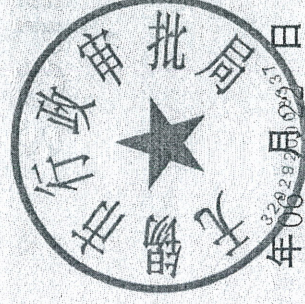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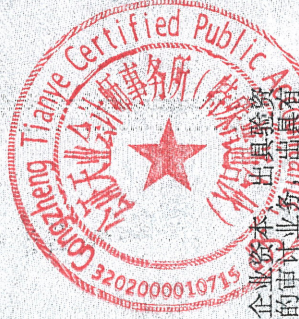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彩斌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咨询、税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8月02日

证书序号: 0001561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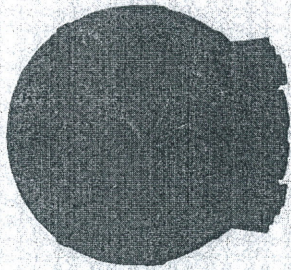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一年五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彩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2020028
批准执业文号: 苏财会[2013]3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9月12日